

证券代码：838630

证券简称：齐翔通航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齐翔通用航空（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挂牌公司名称：齐翔通用航空（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齐翔通航

股票代码：838630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云上伟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山大路47号数码港大厦1
幢号3-903

股份变动性质：增持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变动日期：2017年11月2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标准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齐翔通用航空（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齐翔通用航空（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根据本报告书中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股份转让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协议的主要内容.....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12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云上伟越	指	济南云上伟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齐翔通航、挂牌公司、公司	指	齐翔通用航空（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齐翔通用航空（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公司股东云上伟越于2017年11月28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75,000股，持股比例由9.75%变更为15.25%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济南云上伟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MA3FANF256		
法定代表人	丛伟		
经营范围	航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销售：航空器材。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山大路 47 号数码港大厦 1 幢号 3-903		
邮编	250013		
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收购人所属行业为“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之“G56 航空运输业”之“G5620 通用航空服务”		
主要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丛伟	495.00	99.00
	薛常乐	5.00	1.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丛伟
	监事		薛常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比例（%）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比例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云上伟越	齐翔通航	人民币普通股	487,500	9.75%	2017.11.28	协议转让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比例（%）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比例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云上伟越	齐翔通航	人民币普通股	762,500	15.25%	2017.11.28	协议转让

三、是否需相关部门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第三节 股份转让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云上伟越增持公司股份275,000股，占齐翔通航股份总股本的5.50%。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增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行为，交易各方之间以协议方式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齐翔通航于2016年8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止本次权益变动发生日2017年11月28日，云上伟越持有公司股份48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5%。

云上伟越于2017年11月28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转让，以1.00元每股的价格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0%。本次权益变动后，云上伟越持有公司76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5%。

股东	日期	受让前持股数量 (股)	受让前持股比例	转让数量	受让股份数量	受让后持股数量	受让后持股比例
云上伟越	2017.11.28	487,500	9.75%	0	275,000	762,500	15.25%

二、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齐翔通航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云上伟越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增持齐翔通航的流通股，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双方已于2017年09月20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就标的股份、股份转让价款、股份过户、陈述、保证与承诺、保密、争议解决与违约责任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详见公司于2017年09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7-02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内容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云上伟越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股转下发的交易情况表。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云上伟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8日

附表1：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齐翔通用航空（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址	湖北武汉青山区
股票简称	齐翔通航	股票代码	83863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济南云上伟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山大路47号数码港大厦1幢号3-90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有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 继承 ☐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 赠与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487,500股，持股比例：9.7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275,000股 变动比例：5.50% 变动后持股数量：762,50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5.25%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南云上伟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17年11月28日